

杭州市钱塘区行政审批局

关于规划向民路一期(前民直河-生态公园一期)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杭州青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中交城投青西建管函〔2025〕14号文件及相关附件收悉，根据《关于规划向民路一期(前民直河-生态公园一期)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意见》，经研究，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规划向民路一期(前民直河-生态公园一期)

二、建设单位：杭州青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

三、建设的必要性：本项目建设是建立外联内通交通体系、推进中企国际港基础配套建设、促进中企国际港持续发展、提升沿线居民生活品质的重要保障。

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桥梁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海绵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电力工程、绿化工程等。配套道路工程道路总长度约 948.554m (其中新建 906.158m,改造长度 42.396m)，标准红线宽 28 米，总用地面积约 28576 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。

五、项目选址及用地：项目位于杭州市钱塘区河庄街道范围内，西起前民直河，东至生态公园一期。（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：用字第 3301142025XS0059534 号）。

六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投资估算 9839.24 万元，建

设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。

七、招标投标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等有关法规，本项目依法必须招标范围内的道路工程、主要设备、主要材料全部实行公开招标，招标组织形式采用委托招标，勘察、设计、监理按文件执行。

该项目代码为：2505-330114-89-01-247312，此文件自印发之日起三年内有效。接文后，请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报批，并按照有关规划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管控指标。



抄送：区发展改革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住建局、市规划资源局钱塘分局，江海之城建设管理办公室。
